

证券代码：833179

证券简称：南京试剂

主办券商：华泰联合

南京化学试剂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王志刚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 1 年，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。

任命王雄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 1 年，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。

任命吴友建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 1 年，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。

任命高伟越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 1 年，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。

任命王纪清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 1 年，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。

任命吴红芬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（财务负责人），任职期限 1 年，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。

任命高歌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 1 年，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。

任命王浩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 1 年，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。

本次会议召开 5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张宪伟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被任命总经理王志刚持有公司股份 9,074,425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1.343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被任命董事会秘书王雄持有公司股份 459,176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574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被任命常务副总经理吴友建持有公司股份 4,845,649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6.0571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被任命副总经理高伟越持有公司股份 2,516,6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.1458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被任命副总经理王纪清持有公司股份 2,189,6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737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被任命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（财务负责人）吴红芬持有公司股份 848,725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0609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被任命副总经理高歌持有公司股份 733,15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9164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被任命副总经理王浩持有公司股份 2,107,876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6348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任命/免职原因

被任命高级管理人员中，王浩由总经理助理晋职为副总经理，其他人员皆为任期届满，继续聘任。

（四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王浩先生，1959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江苏广播电视大学毕业，大专学历，工程师。1978 年 8 月至 2004 年 9 月，在南京化学试剂一厂工作，历任工艺员、质量管理部副科长、科长；200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2 月在南京化学试剂有限公司工作，历任质量管理部经理、质量总监；2015 年 2 月至今，历任公司质量总监、质量管理者

代表、监事、总经理助理；兼任全国化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化学试剂分会委员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任命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王浩先生长期从事化学试剂质量、工艺研究和管理，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从业经验，此次聘任将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积极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的《南京化学试剂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南京化学试剂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27日